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0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第162978号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0月15日